2023年度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公示表

项目名称	楠木高效繁育与栽培技术示范推广
主要完成单位	1.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2.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.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 4.梅州市梅县区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5.大埔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6.广东兴源农林有限公司 7.平远县林业科技推广站 8.兴宁市林业科技推广站
主要完成人	1.范剑明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2.王运昌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国有洲瑞林场) 3.罗万业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4.陈新强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5.钟其标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7.黄红仙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7.黄红仙(完成单位: 兴宁市林业科技推广站, 工作单位: 兴宁市林业科技推广站) 8.谢日芬(完成单位: 平远县山林权属争议调解中心, 工作单位: 平远县山林权属争议调解中心) 9.古正业(完成单位: 五华县华阳镇党群服务中心, 工作单位: 五华县华阳镇党群服务中心) 11.刘顺灯(完成单位: 平远县林业科学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平远县林业科学研究所) 12.刁思明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) 13.叶思群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) 13.叶思群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15.江振辉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 15.江振辉(完成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, 工作单位: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
	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)

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自2014年以来,先后承担了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、广东省林业科技创新项目各1项,在楠木高效繁育及栽培技术示范推广方面所取得的重要进展:调查并收集楠木了优良种质资源;研究、培育出优质(无性系)苗木;总结出高效栽培技术,并开展了培训推广。项目于2018年8月8日通过梅州市林学会组织的成果鉴定,整体技术

达到国内先进水平,其中闽楠扦插繁育技术达国内领先水平。项目成果2021年获评第三届"南粤林业科学技术奖"二等奖。

根据"梅州市林业局关于推广应用林业成果的通知" (梅市林函【2018】182号)通知文件(详见附件9.1:通知文件)要求,成果完成单位联合梅州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及各基层单位、企业应用"楠木高效繁育与栽培技术示范推广"技术成果,每年培育出50-100万株优质苗木,与各县区林业部门(林业综合服务中心)通力合作,充分利用"碳汇造林""景观林带""森林城市""美丽乡村""森林质量精准提升"等建设项目资金,引导全市各地企业、合作社、农户自觉投入人力物力,采用间种或套种等方式推广种植优质楠木,并通过"农村特派员团队服务乡村振兴行动"、"送科技下乡活动"等方式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技术培训,累计培训基层从业人员和林农1000名以上,发放"楠木等珍贵树种栽培技术"等资料1000多份。在梅州全市共推广种植优质楠木8万多亩(培育苗木500多万株),并辐射至湖南、福建相邻省份。仅木材储备方面,每年可新增经济效益(材积收益)38700万元,新增旅游收益预计达到3倍(10亿元)以上。

通过实施本项目的技术推广,有效提升了森林景观,将林地变为森林康养旅游地,丰富 林业旅游,美化该地区的生态环境,促进森林康养产业的发展,并带动第三产业,对人居环 境、乡村振兴、建设绿美广东均具有重大意义,具有较好的经济、社会和生态效益。